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新宝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新宝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概况及股本变动情况

经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7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2020年8月3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37号）《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5,254,89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8.25元，共计募集人民币965,999,733.7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6,123,819.0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9,875,914.66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5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61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次发行对象及限售期安排明细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账户名称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元)	限售期
1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123,280	81,215,460.00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7,936	97,458,552.00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精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01,365	53,602,211.25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4,788	69,033,141.00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序号	发行对象	账户名称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元)	限售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匠心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9,450	25,988,962.50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6,984	24,364,638.00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品质消费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12,328	8,121,546.00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23,280	81,215,460.00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921,568	149,999,976.00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3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优选私募基金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优选私募基金	3,137,254	119,999,965.50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4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稳健优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7,189	49,999,979.25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广发基金-广发银行-广发鑫祥资产管理计划	261,438	10,000,003.50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广发基金-光大银行-广发基金稳融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1,438	10,000,003.50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5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4,313	29,999,972.25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泰泰富定增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719	5,000,001.75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6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4,313	29,999,972.25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全球基金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全球基金	784,313	29,999,972.25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8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丰收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丰收3号私募基金	784,313	29,999,972.25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序号	发行对象	账户名称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元)	限售期
	3号私募基金				
9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创新成长基金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创新成长基金	784,313	29,999,972.25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10	郭伟松	郭伟松	784,313	29,999,972.25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合计			25,254,895	965,999,733.75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25,254,895 股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为 6 个月。经此发行，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26,727,780 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股份总额为 826,727,78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29,378,365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3.55%。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郭伟松均承诺：“我方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股票自新宝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予转让，因此，我方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新宝股份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新宝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6 个月。”

2、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无追加承诺。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7月12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5,254,8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证券账户总数为20户。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对象)	股东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 股份总数 (股)	本次解除 限售数量 (股)	备注
1	中欧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123,280	2,123,280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7,936	2,547,936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精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01,365	1,401,365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4,788	1,804,788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匠心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9,450	679,450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6,984	636,984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品质消费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12,328	212,328	
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23,280	2,123,280	
小计			11,529,411	11,529,411	
9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921,568	3,921,568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10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优选私募基金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优选私募基金	3,137,254	3,137,254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11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稳健优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7,189	1,307,189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对象)	股东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 股份总数 (股)	本次解除 限售数量 (股)	备注
12		广发基金-广发银行-广发鑫祥资产管理计划	261,438	261,438	
13		广发基金-光大银行-广发基金稳融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1,438	261,438	
小计			1,830,065	1,830,065	
14	九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4,313	784,313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1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泰泰富定增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719	130,719	
小计			915,032	915,032	
16	上海东方证券 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4,313	784,313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17	上海景林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景林全球基金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全球基金	784,313	784,313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18	上海景林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景林丰收3号 私募基金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丰收3号私募基金	784,313	784,313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19	上海景林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景林创新成长 基金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创新成长基金	784,313	784,313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20	郭伟松	郭伟松	784,313	784,313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合计			25,254,895	25,254,895	

四、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表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非流通股	29,378,365	3.55	-25,254,895	-3.05	4,123,470	0.50
高管锁定股	4,123,470	0.50	-	-	4,123,470	0.50
首发后限售股	25,254,895	3.05	-25,254,895	-3.05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97,349,415	96.45	25,254,895	3.05	822,604,310	99.50
三、总股本	826,727,780	100.00	-	-	826,727,780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新宝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出的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对新宝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袁 炜

郜泽民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6日